

类别：A 类

汉中市财政局

签发人：刘永强

汉财社函（2023）17 号

对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161 号建议的答复函

张仁杰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大力支持后疫情时代养老产业发展的建议》（第 161 号）收悉。市财政局高度重视，认真研究，现就建议中有关财政支持政策答复如下：

我市现有 60 岁及以上常住人口 78.06 万人，占总人口 24.31%，老龄化程度位居全省第一。针对老龄化程度深，发展速度快的趋势，我市积极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全市养老服务能力、养老体系机制、养老产业协同发展势头向好。一是强化政策保障力度。出台推进养老服务发展的实施意见、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构建老年友好型社会三年行动计划等一系列文件，建立重大项目清单、政策清单和要素清单，量化发展指标，实化政策举措，细化重点任务，推出一批优惠扶持政策，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进入养老服务领域。对日间照料中心、农村互助幸福院每年分别给

予 10 万元和 0.5 万元的运营补助；落实敬老院聘用人员薪酬待遇和运转维护经费；民办养老机构新建和改扩建床位一次性补助达每张 4000 元、3000 元，高于省级标准，每年落实补助资金近 2000 万元支持各类养老机构发展。二是完善服务设施。建成各类养老服务设施 1908 个，床位 33900 张，每千名老人拥有床位 43.5 张，位居全省第一。实施经济困难失能老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分散特困及低保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农村敬老院服务设施改造、民办养老机构消防改造等“四大提升改造工程”。建成日间照料中心 294 个，实现社区 100%全覆盖，提前一年超额完成省定任务。建成农村互助幸福院 1516 个，覆盖 80%的行政村，日间照料中心和农村互助幸福院在居家社区养老方面发挥了显著作用，有效满足了 95%以上老人的养老需求。三是优化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着力打造“15 分钟”城市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圈，建设了一批综合性社区养老服务中心、日间照料中心和老年人助餐点等服务设施。打造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示范点 10 个，建成社区老年人助餐服务点 26 个。争取财政部、民政部专项资金 3298 万元，全国首批实施居家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建设家庭养老床位 3000 张，上门服务 6000 人次，为符合条件的经济困难（低收入）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建设家庭养老床位，对其经常活动的居家场所进行适老化改造和信息化改造，提供助餐、助洁、助行、助浴等关爱上门服务。四是提升农村养老服务。健全完善以农村特困供养机构、农村互助幸福院等为网点的农村养老服务网络，建成敬老院 65 个，床位 9719 张，入住率 80%，集中供养率

和失能半失能对象集中供养率均位居全省前列。有集中供养意愿的特困人员 100%全部入住供养机构，分散供养对象全部签订了四方照护协议，做到全覆盖。

针对你的意见建议，在今后工作中，我们将着重做好以下工作：**一是持续加大养老服务资金投入。**发挥政府在养老服务工作中的主导作用，持续加大投入力度，足额落实建设补助、运营补助资金，进一步完善水、电、气、热、互联网接入等价格优惠政策，支持养老服务事业发展。落实相关财税支持政策，鼓励各类社会组织加大对养老事业投入。**二是加强职能部门联动配合。**各职能部门协调联动，用足用活相关扶持鼓励政策，有效破解发展规划、资金投入、设施建设、适老化改造、医养结合、人才培养、服务标准化、失能老人帮扶等制约养老服务发展的重点难点问题。**三是加强养老服务人才培养。**大力开展养老护理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支持社会力量创办养老服务职业培训机构。完善薪酬体系，逐步提高养老护理员待遇，激发工作积极性，提高社会对养老服务业的认同感，让更多优秀人才投入养老服务行业。

感谢您对财政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多提宝贵意见。



(联系人：曾涛，电话：0916-2522607)

（The text in this block is extremely faint and illegible, appearing to be a series of lines of a document or report.)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代选工委，市政府督查室。